

转角遇见你

盛夏荔枝

◆ 王蓉

在古代,想吃荔枝不易。白居易为画工绘荔枝图写《荔枝图序》,读文如眼前展开画卷,不愧是大咖!山河万物,多佐以诗文宣传。丘潜的《咏荔枝》,“世间珍果更无加,玉雪肌肤罩绛纱。一种天然好滋味,可怜生处是天涯。”荔枝的美好在民间。

散文家杨朔,现在已少有人提起。我在北京生活时,有次去潘家园闲逛,翻旧书发现杨朔的手稿,竖行的蝇头小楷,可惜不是《荔枝蜜》那篇。一叠手稿大约一指来厚,要价一万块,犹豫再三。初读杨朔的《荔枝蜜》,行文让我想到“苏绣”,不愧为四大名绣之首——针脚之绵密,一花一叶,配色讲究到丝毫不差。以写诗的功夫,锤炼文字以作散文,当代散文大家中,杨朔首当其一。杨式散文之好,在于其跌宕起伏,一波三折,先把笔荡开,慢慢迂回,最终

圆满。《荔枝蜜》里刻意安排了一个细节,写他去温泉时天已黑尽,从窗里往外望,一座一座小山!第二天白天再看,哈!夜里看到的小山,原来是荔枝树!我对杨先生心存敬畏,生活在那样一个年代,能写出这样美好的文字。评论一个作家的作品,不能把与之生活的时代一截为二。

我父亲喜欢画画,最崇拜白石老人,觉得是中国画界一大奇迹。“真正由民间出道而登上画坛顶峰”,父亲啧啧不已,“年近九十时画虾,简直炉火纯青!”老爷子作画,早已脱离单纯的技巧,父亲常常临摹,一遍一遍。“不觉得烦?”父亲马上呵斥,“你永远到达不了的境界!”

白石老人喜欢画荔枝。有次电视里演一部关于先生的纪录片。他在那里写字,笔锋居然呈九十度角,右手横握,慢慢在那里拉

线条,一笔一画,父亲瞥我一眼说,“想都想不到,简直模仿不来!”浓墨画枝干,焦墨勾叶,不急不缓,淡胭脂打底,浓胭脂加点。我不懂国画,说不出怎么个好,但觉得眼睛一亮。

多年前,上海美术馆展出白石先生的画作,父亲与我同去。在老先生花鸟手卷的展柜前流连忘返。闭馆后返回,再看一遍。真精彩!画下落款“白石老人一挥”。我问父亲,“一挥而就?”答,“题款都慎之又慎!有一回,画已画好,只差题款,老人比作画半天,拿尺子量,何必如此?但等老人落款再看,眼前一亮,恰到好处。没有比这更合适的题款位置,整幅画增色不少!”眼前这幅荔枝图,半个多世纪过去,像是刚刚着色?还没干透!“墨与色通通透着亮,没有丁点儿吴昌硕的灰暗!”父亲频频赞叹,“敢用赭石做衬,一大串荔枝,点缀一两颗以淡墨与赭石画的荔枝,啧啧,瞧瞧那胭脂,多好看!”

“一骑红尘妃子笑,无人知是荔枝来。”荔枝的地位一下被举至空前高度,珍贵到要用驿站的快马加急传送,从岭南一路昼夜不歇,送到长安要累死多少匹马?即使送到,估计也已坏了大半!

本埠生活录 老派裁缝的馋 ◆ 石磊

我童年,家里一冬一夏,必请裁缝到家里,做一两个礼拜的工,缝制一年四季全家人的衣裳。

似乎对冬天请的裁缝,印象格外深一些,恐怕是因为寒假在家,进进出出,屋里多了那么一个人,多下来,比较熟络的缘故。

裁缝们做工,我是一点没关心的,都是母亲料理,小孩子不过是被叫来试衣裤,看颜色,而已。我印象至深的,是裁缝们的饮食,特别是点心。老派裁缝对东家供应的伙食,大多挑剔得很,想想他们做生活,是足不出户的,一日到晚静坐在那里,枯燥单调得很。十根手指在忙,一粒心思能转动的,也就是应付些饮食吃喝了。尤其是老裁缝,吃得又精又刁,那是在话下的。说穿了,就是裁缝们,在我的记忆里,都是比较馋的。记得每年裁缝进门,母亲都要客气问清楚,什么爱吃,什么不吃,荤菜是偏肉肉还是偏鱼虾。每年一到这种季节,母亲是忙碌的,要顾着裁缝桌上家人们半年的衣裳铺排,还要顾着厨房里灶火上的出出入入。我后来长大一点,读到《红楼梦》里贾母爱吃甜烂软糯之物,立刻想起来,家里请了多年的那个老裁缝,亦是此路口味。当年中式的好裁缝,多是苏州人,年纪一大,口味不就是甜

烂软糯么?读红楼读到老裁缝心得,我也真是腰细垮了。

裁缝们的下午点心,更是说一不二,讲究得来,比我们儿女们的,还胜一筹不止。干点心,湿点心,甜点心,咸点心,色色俱全,母亲有时候实在周全不过来,打发我去门口南货店买些现成糕点和水果,亦是有的。一捏酥,萨其玛,鸡心蛋糕,鸡仔饼,桃酥,这些干点心,屋里是翻着花样每日备好的。小时候,我甚至见过,裁缝吃下午的点心,母亲端上来的,是我家母亲独享的冰糯炖蛤士蟆,就是今天说的雪蛤。这个东西,在我家里,一向是母亲的滋补点心,天王巨星级的,我们小孩子是没有吃的,偶尔母亲疼爱,给一小勺喂在嘴里,那是不得了的美味。而裁缝师傅,在我家里,居然就享有如此荣华。

为什么呢?老裁缝跟我讲过,他小时候跟师傅学徒的时候,师傅教过的,东家要是伙食点心蹩脚,个么不客气,叫伊衣裳看看适宜,穿上身不适宜。这一句职业智慧,我一记,记了快半个世纪。红玫瑰白玫瑰里,写到那个家里的裁缝,阴阴的色,胆小而多鬼,实在是懂经的笔致。



杨秉辉画一文

莫斯科克里姆林宫的“钟王”

克里姆林宫在莫斯科红场西侧,是俄国历代帝王的宫殿。始建于1165年,十月革命后,1918年3月苏维埃政府迁入办公,今为俄罗斯联邦政府所在地。克里姆林宫内有多所宫殿及教堂。在十二使徒教堂附近有“炮王”与“钟王”。“钟王”重200吨,铸于1733年,其上浅雕沙皇阿列克谢及皇后安娜之像及众多的神像。由于此钟实在太重,无法将其悬挂起来,只好筑台展示,故铸成至今并未敲响过。

河的第一条岸

勃艮第的酒 ◆ 河西

提到葡萄酒,勃艮第一定是避不开的名字。这片位于法国中部偏东的土地,由于勃艮第地形特殊,被称为“地球上最复杂难懂的葡萄酒产地”。整个勃艮第上空都弥漫着一种葡萄酒的醇香。勃艮第的葡萄酒早在古罗马时代就已享有盛誉,历久不衰,而当地最好的酒大都冠以当地种植园的名称。

5月26日在钟书阁见到《被遗忘的勃艮第》的作者马努·吉约先生就是法国勃艮第慕皮尔酒庄的负责人,他的祖父母开辟了勃艮第的第一片有机种植葡萄园。马努在勃艮第的这片葡萄园中学习成长,始终坚持酿造天然葡萄酒的家庭使命。马努将他对于红葡萄酒的热情和理解,以及探寻红葡萄酒之路的经历写成了故事,并邀请法国漫画家鲍里斯共同完成了图像小说《被遗忘的勃艮第》。

在父亲让-热拉尔·吉约的陪伴下,马努走遍了格鲁兹尔、格莱维利和吕尼的土地。是父亲让他开始慢慢揭开勃艮第的神秘面纱。很快,他就意识到勃艮第葡萄酒的复杂程度举世无双。整夜整夜地在酒窖细细地品酒,聆听米内讲述他的故事和他的酒,对于马努来说,这些时光是在充满神秘的地平线上升起的曙光。

是的,幸亏有他的父亲,有那些美酒,还有他在这片土地上无数次的跋涉,勃艮第渐渐向他展现出

它真实的一面。

看到这一面,他也明白了它是一座大教堂,拥有无穷无尽的瑰宝。

在古罗马时代,查理大帝时大力发展葡萄酒,开始大面积种植葡萄并打开了市场。20世纪30年代,勃艮第地区的酒进行了分级工作,其后允许以产地作为酒名,鼓励葡萄种植者用自己葡萄园的名称作为商标进行生产和销售。

勃艮第是公认的全世界最好的霞多丽和黑皮诺葡萄酒产区。虽然面积不大,产量也仅占法国的3%,但其在葡萄酒界的影响力却毋庸置疑。在勃艮第的葡萄酒中,白葡萄酒通常为干酒,红酒则甘醇浓郁。在勃艮第,实际上形成了一种具有浓郁地方特色的葡萄酒文化。在公元312年,第一次有了关于这一地区葡萄酒生产的文字记载。从公元500年开始,修道士们开始种植葡萄并酿制葡萄酒。为了挑选最好的地块和最合适的葡萄品种,他们精耕细作。以“挑剔”出名的黑皮诺在勃艮第的种植同样十分广泛,占总面积的34%。经典的勃艮第黑皮诺年轻时含有精致的红色水果香气,陈年后会演化出泥土、野味和蘑菇的气息。

《被遗忘的勃艮第》展现的,正是人与土地、与美妙的葡萄之间独特的连结关系,这里的代表人物显然就是马努,而葡萄酒当然是指黑皮诺。是酒,圣杯之酒,勃艮第的酒。

风月总无边

笋的慢板 ◆ 何菲

姑姑住在杭州四十多年。每次去她家吃饭,仿佛笋总是有的。即使不在笋季,也总有扁尖煨汤。每次她来上海,龙井茶和扁尖是必备手信。她还教导我,丝瓜可加入扁尖同炒,一咸一淡交融,就有了味道感,模样也更可人。她画得一手好国画,禅意深深,我总疑心她的玲珑灵性是吃笋多的缘故。

笋是蔬菜,又高于蔬菜,更脱俗于荤腥,有隐士风。中国古代士大夫们对笋有着特殊的执着,体现出他们特有的人格追求。李渔认为竹笋“清,洁,芳馥,松脆”,蔬食之美全都具备了。据统计,全中国最爱吃笋的人数和讲究程度,上海排第一,杭州第二,苏州第三,不过我觉得越笋比吴笋犹胜一筹,尤以德清一带为最佳。将嫩笋尖做成小包装零食的恐怕只有江南了,手剥笋也是江南名吃。北方竹子少,笋的粉丝寥寥,不过北京的旗人中也有不少人爱吃笋,尤其与酸菜同烹。

早在唐朝时期,京都府海印寺开山祖师道雄上人就从中国带回了竹子进行笋的栽培。在日本,笋是拉

面、天妇罗、木鱼汤里常见的配菜。日本人也爱将笋剥壳后直接烤着吃,佐以海盐,或制作成返璞归真的竹笋饭。从中国东渡的食物众多,但窃以为笋的样貌与口味最符合物哀、空寂等日本民族独特的美学范畴,其次是豆腐。

我表兄是油焖竹笋的拥趸。他生于上海,久居香港,每次回江南扫墓的季节,竹笋虽非时鲜货了,却仍在赏味期。他嘴里常常念叨的就是油焖竹笋,这是江南笋菜的代表,如果用虾子酱油烧,那真是小确幸了。笋的灵秀与口感是任何似是而非的蔬菜不能比的,比如茭白。除了江南,中国爱吃笋的省并不多,粤港地区也不例外,盖因不少笋有微“毒”,容易动气发冷,属于发物。笋里的酪氨酸虽对颜值存在一定隐患,却能一定程度缓解抑郁状态。

腌笃鲜是江南恩物,有次网评哪道汤能让海外游子魂牵梦萦,腌笃鲜完胜香菇老母鸡汤、咸菜黄鱼汤、酸辣汤、扁尖老鸭汤等名汤,选票名列冠军。这道汤饱含冬的风霜和春的灵性,在清鲜与咸鲜的调和中,迎来一个个江南春雨天。

前些天一位江西友人雇人在自家山上挖了一麻袋毛笋,装满后备箱,载回上海分发。我也分得几支。这些毛笋一尺半长,体量硕大,还带着泥土。但我对这种个性强悍、易刮油水的笋无所适从,只得快递给闺蜜。闺蜜擅长庖厨,她把肥壮鲜嫩的毛笋剖开切丁后,加入她特配的料与上等黄豆同煮,晒至七成干,装入密封罐中。如此笋豆,是她最爱的零食,配合一杯龙井或碧螺春,整个春天都在口里了。大吃货袁枚也曾说:笋脯出处最多,以家园所供第一。

美食需要说法

生炒糯米饭 ◆ 钟洁玲

生炒糯米饭是一道奢侈的美食。这种奢侈,不是指材料,而是指人工。它确是慢工做出来的细活。

从前冬至前后到小寒大寒,家家户户都做糯米饭。

糯米饭不但好吃,还有诸多益处。中医理论认为:糯米有补中益气之功效,寒冷季节吃它,能暖脾胃、散湿、驱寒……故民间有“糯米粥为滋生化育神丹,糯米粥为滋养胃气之妙品”的说法,八宝粥里缺不了它。一般家庭,这糯米饭是煮出来的。只有最挑剔的舌头,才会追求“生炒”。生炒糯米饭的配料其实不贵,有虾米、腊肉、腊肠、花生、茼蒿和葱。顺德人增加了鱼肉饼粒粒。看下它怎么耗人工吧:首先要浸糯米。洗净浸4小时,甚至浸一夜,直到把糯米浸透柔软,米芯没有“生骨”为止。

用一只生铁镬。先把配料炒熟,放起。再把糯米沥干水,不停地翻炒,中火,适时浇点水和米

酒。水和酒都是每次一点点,不能多。太多就变成了水煮糯米,导致糯米过软而失去形状。浇了水和酒之后就盖上镬盖,焗片刻再炒,炒片刻再浇点水和酒,如是这般焗炒兼施,循环往复一小时。糯米快熟时再加入豉油和糖,顺德人喜欢加点鸡油,让糯米除了香,外观如同过塑一般微微闪亮。

生炒糯米“很考”师傅。因为它黏性大。生炒出来的糯米饭,质感弹牙。吃之最赞的是那股源自热镬带来的强劲气息,香绝人寰!

有一天,我们一群吃货聚餐,讲起了生炒糯米饭。其中一人说,他星期天在家里生炒了一顿糯米饭,“真的累死了,要炒一小时!”大家感叹,怪不得这道美食已快绝迹。

餐厅偶然标一个“生炒糯米饭”,也只是仿制品。多是先蒸后炒的。可悲的是,没有人懂得挑剔。因年轻一代,没几个吃过原版的生炒糯米饭。

诗歌口香糖

无题(488) ◆ 严力

- ➔ 前进路上的每次减价人们都会买下今后几年的生活而时常杀回这个回头路促使常选这个词不断贬值
- ➔ 作为收藏家他陶醉于古董用保值的眼光盯着他
- ➔ 拉开窗帘后窗外还是在内心里面所以你再次路过我的窗口时我的眺望还是来不及穿上衣服
- ➔ 他最喜欢遛狗时的状态因为可以感受到这段适合六条腿的路啊就静静地趴在巨大的城市里